**第5講：神兒子工作的開始（2）（約3:22-4:42）**

系列：[約翰福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gospels-john)

講員：馬大朋

今天我們將開始查考約3:22-4:54，這也是屬“神兒子工作的開始”這個主題的一部分，我們會分成幾個小段來看，第一個小段是3:22-36：施洗約翰最後的見證；第二個小段是4:1-30：主耶穌與井旁撒瑪利亞婦人談道；第三個小段是4:31-38：聖子樂於遵行聖父旨意；第四個小段是4:39-42：很多撒馬利亞人相信耶穌；第五個小段是4:43-54：治好大臣的兒子，這是主耶穌的第二件神跡。

首先我們來看約3:22-36，這個小段落的主題是：施洗約翰最後的見證。約3:22告訴我們“這事以後，耶穌和門徒到了猶太地，在那裡居住施洗。”

當我們往下看約3:23-25的時候，就知道施洗約翰也是同時為人施洗，就在那時候，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。什麼是潔淨的禮呢？很可能是指洗禮，他們爭論的是到底施洗約翰的洗禮好，還是主耶穌的好？

在3:26的經文，施洗約翰的門徒之後來見約翰，對他說：“拉比，從前同你在約旦河外、你所見證的那位，現在施洗，眾人都往他那裡去了。”

約3:27-36記載了約翰的回應。約翰提醒門徒，他自己所得到的一切全部是從天上賜的，他並不是要得到什麼獎賞或者名聲，他不是基督，只是奉差遣作彌賽亞的先鋒，為彌賽亞鋪路的。約3:30是我們很熟悉的一節經文：“祂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”這節總結了約翰傳道工作的整個目的。他不停地勞碌，帶人歸向主耶穌，是為了讓人認識主耶穌的真正身分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是否在生活中也能夠凡事不求自己的益處；凡事為了榮神益人呢？“祂必興旺，我必衰微”，盼望這個成為我們每個人的學習方向。

約4章的內容，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約4:1-30，主耶穌和井旁的撒馬利亞婦人談道。

約4:1-3記載了事情發生的背景：“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，其實不是耶穌親自施洗，乃是他的門徒施洗。他就離了猶太，又往加利利去。”主耶穌離開猶太地，並不是因為懼怕，而是因為祂的時候還沒有到，他的傳道工作剛剛開始，他要盡力避免和法利賽人的衝突，所以祂離開耶路撒冷，回加利利去。

約4:4說，主耶穌回去加利利的時候，必須經過撒馬利亞，這句話說得不錯，如果你翻看地圖，就發現撒馬利亞位於加利利和猶太中間，是一個必經之地。不過，絕大部分的猶太人都不願意進入撒馬利亞的境內，如果他們要來往加利利和猶太，就寧可繞過比利亞，這是因為他們鄙視撒馬利亞人，認為他們是不潔淨的。約翰福音強調“必須經過撒馬利亞”，這個“必須”是基於主耶穌的使命，而不是基於地理因素，主知道在那裡有一個靈魂需要祂的幫助。

經文記載主耶穌到了雅各井旁。當時大約是午正，也就是正午十二點的時間。在那個時候，遠遠地看見一個婦人出來打水。這種情況是不尋常的，巴勒斯坦的婦人一般會在傍晚出來打水，這個婦人選擇在酷熱的正午打水，因為她想避開其他人。

約4:7-26是主耶穌和撒馬利亞婦人的對話。主耶穌和撒馬利亞婦人談活水的過程是很有趣的，婦人心目中的水是物質的水，她不想每天出來打水，也不想被別人看見她、討論她；不過，主耶穌所講的水卻是活水，是基督的祝福和憐憫。

當這個婦女向主耶穌要水的時候，主耶穌卻讓她叫丈夫來，為什麼要這樣做呢？因為主耶穌要那個婦人知道，她是一個罪人，她必須真心悔改，然後才可以得到活水。從耶穌和婦人的對話當中，我們知道眼前這個婦人是一個淫婦，主耶穌慢慢地引領她認罪悔改，使她得到活水。

約4:21-26提到另一個重點，就是敬拜神的地點和方式。猶太人將敬拜變成只是外在的儀式，撒馬利亞人更加自己制訂了一套敬拜系統，但是主耶穌告訴婦人，在主得榮耀時候，世人的敬拜不會再在那些已經被拆毀的聖殿中，而是要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，基督才是敬拜的中心。

就在那時候，去敘加買食物的門徒回來了，他們驚訝主耶穌為什麼和一個撒馬利亞人說話，經文也沒有記載婦人有什麼反應，不過約4:28記載了那個婦人的行動，經文說：“那婦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裡去，對眾人說：“你們來看！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來了，莫非這就是基督嗎？”

撒馬利亞婦人的名聲雖然不好，但是借著她簡單坦白的見證，有好些人相信了主耶穌。